

证券代码: 002211

证券简称: 宏达新材

公告编号: 2016-104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伟伦投资”）通知，获悉伟伦投资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 股东及 一致行 动人	质押 股数 (万 股)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押 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江苏伟伦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	是	286	2016年 12月1 日	2017年 5月31 日	华泰证 券股份 有限公 司	1.7306 %	补充资金需求
合 计		286					

2016年12月1日，伟伦投资将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286万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0.6613%）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证券质押登记手续。本次伟伦投资质押融资款项用于补充资金需求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伟伦投资共持有公司股份165,259,343股，累计质押6,334万股，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38.3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4.6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6年12月5日